



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5-034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于2025年6月7日公告。本次股东会于2025年6月23日下午14:30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高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情况如下：

项目	现场+网络投票合计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中：中小股东
股东人数	650	7	643	643
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443,270,805	413,570,605	29,700,200	29,700,200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38.4144%	35.8405%	2.5739%	2.5739%

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予以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审议并以普通决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现场与网络投票合计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股份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 表决股份的比例
同意	441,654,922	99.6355%	28,084,317	94.5594%
反对	1,502,668	0.3390%	1,502,668	5.0595%
弃权	113,215	0.0255%	113,215	0.381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王丽律师、罗聪律师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股东会决议；
2.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